

2022 年度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指导住房保障、住房建设、住房制度改革与住房建设规划；指导房地产业发展规划与行业管理。

2、负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城市道路、桥梁、供水、供气、排水等基础设施的建设计划；组织工程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包括建筑项目的可行性研究、选址定点、规划用地、扩初设计审查、工程地质勘察、工程报建等）；指导和协调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工作。

3、执行工程建设的国标和部标，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和调整工程建设的统一材料价格；监督和管理市政工程投资概算、工程预决算和工程造价。

4、负责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监理、检测、室内装饰装修、墙体材料革新、散装水泥、建筑节能等行业管理；负责建设工程市场、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5、监管全市供水供气等公用事业。负责城市供水业和燃气行业的监管工作。加强城市供水、排水、污水处理及其配套管网等公用设施建设、维护及运营管理。

6、负责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拟订小城镇和村庄建设政策及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重点镇建设和村镇建设试点工作。

7、主管全市建设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8、负责制定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引进开发、推广运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组织技术攻关和技术革新；统筹本系统的人才培训。

9、承担市建筑节能与墙体材料革新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0、负责局机关和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劳资和人事工作；指导行业的劳动工资、劳动就业保险、劳动标准等工作。

11、指导住房保障、房地产管理工作。

12、为重点投资项目和重点工业企业提供绿色通道服务。

13、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定编 23 人，实有在职在编 22 人，退休人员 27 人。局机关内设 10 个科室，即办公室、政工科、计财科、城建科、村镇科、法规科、建管科、公用事业科、房地产市场管理科以及智慧住建管理科。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部门决算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第二部分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 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19.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7.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308.48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5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495.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19.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18.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11.8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5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27.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029.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501.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2,029.82	总计	62	12,029.8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27.93	5,527.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0	9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27	8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9.27	8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7.28	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7.28	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8	3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29.90	2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0	2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68	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4	3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55	1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55	1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9	2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9	2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91.26	2,89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1.14	41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7.89	27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3.25	13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55.21	35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55.21	35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69.00	1,6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78	2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36.67	1,43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55	21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9.48	5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59.48	5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6.43	3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6.43	3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4.86	94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26.00	9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26.00	9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6	1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6	1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3表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029.82	389.12	11,640.7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0	89.46	8.14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27	88.41	0.86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9.27	88.41	0.86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7.28	0.00	7.28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7.28	0.00	7.28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0	29.90	10.2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0	29.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0	29.9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0.20	0.00	10.2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20	0.00	10.2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7	25.09	16.39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6.39	0.00	16.39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39	0.00	16.39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9	25.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9	25.0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2	0.00	5.52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52	0.00	5.52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52	0.00	5.5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495.47	225.82	8,269.6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17.12	225.82	891.3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86.21	225.82	60.39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30.91	0.00	830.91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14	0.00	0.14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14	0.00	0.14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142.93	0.00	4,142.93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304.93	0.00	2,304.93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38.00	0.00	1,838.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18.30	0.00	1,718.3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78	0.00	20.78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85.97	0.00	1,485.97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55	0.00	211.55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9.48	0.00	59.48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59.48	0.00	59.48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7.50	0.00	1,377.5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7.50	0.00	1,377.5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9.00	0.00	119.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19.00	0.00	119.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8.86	18.86	1,70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00.00	0.00	1,70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700.00	0.00	1,70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6	18.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6	18.86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80	0.00	11.80	0.00	0.00	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80	0.00	11.80	0.00	0.00	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80	0.00	11.8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19.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7.60	97.6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08.4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10	40.1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47	41.4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52	5.5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495.47	6,637.69	1,857.7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9.00	119.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18.86	1,718.8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1.80	0.00	0.00	11.8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500.00	0.00	1,5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27.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029.82	8,660.24	3,357.78	11.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501.8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440.7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49.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11.80		63				
总计	32	12,029.82	总计	64	12,029.82	8,660.24	3,357.78	1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660.24	389.12	8,271.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0	89.46	8.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27	88.41	0.8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9.27	88.41	0.8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7.28	0.00	7.28
2010501	行政运行	7.28	0.00	7.28
20132	组织事务	1.05	1.05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5	1.0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0	29.90	1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0	29.9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0	29.9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0.20	0.00	10.2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20	0.00	1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7	25.09	16.39
21004	公共卫生	16.39	0.00	16.39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39	0.00	16.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9	25.0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9	25.0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2	0.00	5.52
21103	污染防治	5.52	0.00	5.52
2110302	水体	5.52	0.00	5.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37.69	225.82	6,411.8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17.12	225.82	891.30
2120101	行政运行	286.21	225.82	60.3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30.91	0.00	830.91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14	0.00	0.1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14	0.00	0.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142.93	0.00	4,142.9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304.93	0.00	2,304.9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38.00	0.00	1,838.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7.50	0.00	1,377.5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7.50	0.00	1,377.50
213	农林水支出	119.00	0.00	119.00
21301	农业农村	119.00	0.00	119.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00.00	0.00	1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00	0.00	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8.86	18.86	1,7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00.00	0.00	1,7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700.00	0.00	1,7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6	18.8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6	18.8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2.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1.11	30201	办公费	3.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6.21	30202	印刷费	1.3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6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55	30206	电费	1.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2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3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1	30214	租赁费	0.4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3	30215	会议费	0.4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9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8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6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			
人员经费合计		356.50	公用经费合计				32.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49.30	3,308.48	3,357.78	0.00	3,357.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30	1,808.48	1,857.78	0.00	1,857.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30	1,669.00	1,718.30	0.00	1,718.3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0.78	20.78	0.00	20.7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9.30	1,436.67	1,485.97	0.00	1,485.9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11.55	211.55	0.00	211.5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80.00	80.00	0.00	8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80.00	80.00	0.00	8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59.48	59.48	0.00	59.48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0.00	59.48	59.48	0.00	59.48
229	其他支出	0.00	1,500.00	1,500.00	0.00	1,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00.00	1,500.00	0.00	1,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00.00	1,500.00	0.00	1,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80	0.00	11.8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80	0.00	11.8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80	0.00	11.8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80	0.00	1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08	0.00	20.37	17.90	2.47	1.71	21.14	0.00	20.29	17.90	2.39	0.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029.8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14.16 万元，下降 23.1%，主要原因一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建设项目未达到施工进度，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二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三是本年人员调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527.9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0116.05 万元，下降 64.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27.9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2029.8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614.16 万元，下降 23.1 %。其中：基本支出 389.12 万元，占本年支出 3.2 %；项目支出 11640.7 万元，占本年支出 96.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029.8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614.16 万元，下降 23.1%。主要原因一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建设项目未达到施工进度，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二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三是本年人员调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19.45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12505.18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建设项目未达到施工进度，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二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三是本年人员调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08.4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419.1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增加党群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及康养等建设项目的经费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30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厉行节约、节俭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60.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064.39 万元，下降 41.2%。主要原因一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建设项目未达到施工进度，财政拨款较上年

减少；二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三是本年人员调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60.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7.6 万元，占 1.13%。主要是用于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9.27 万元、行政运行 7.28 万元、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5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1 万元，占 0.46%。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 万元、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2 万元。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41.47 万元，占 0.48%。主要是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39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 25.09 万元。

4. 节能环保（类）支出 5.52 万元，占 0.06%。主要是用于水体 5.52 万元。

5. 城乡社区（类）支出 6637.69 万元，占 76.65%。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 286.21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30.91 万元、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14 万元、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304.93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38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7.5 万元。

6. 农林水（类）支出 119 万元，占 1.37%。主要是用于农村社会事业 100 万元、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 万元。

7. 住房保障（类）支出 1718.86 万元，占 19.85%。主要是用于老旧小区改造 1700 万元、住房公积金 18.86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3.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6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48.2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27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8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0 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5.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5%。

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52万元。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63.87万元，支出决算为286.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4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30.9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04.93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8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53.3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77.50万元。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万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

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0.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9.49万元，支出决算为18.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89.1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2.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49.3万元，本年收入3308.48万元，本年支出3357.7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1857.78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城市建设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城市公共设施、代征手续费等

方面支出。

(二)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50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11.8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1.8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等方面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较上年增加 18.54 万元，增长 71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2 年度厉行节约、节俭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公务用车一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2 年度未组织开展因公出国（境）。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0.37 万元，支出决算

为 20.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较上年增加 19.69 万元，增长 328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2 年度厉行节约、节俭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公务用车一辆。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7.9 万元，主要是根据工作需要，本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3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费用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1%，较上年减少 1.16 万元，下降 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2 年度厉行节约、节俭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4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上级和同级部门的公务人员，主要是按有关规定接待调研考察、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所产生的进餐费、工作餐费等各类支出。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5 个，119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61 万元，比上

年决算数增加 19.07 万元，增长 140.8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交通补贴列支在其他交通费用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22.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71.3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3.4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22.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15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8271.12 的 19.13%。从评价情况来看，市住建局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及排水排污管网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不断完善老旧小区改造，居民住房条件显著改善，住房水平明显提高，城市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全面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大力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成效显著。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规范，经费管理规范，年度绩效均按计划完成；社会效益良好，项目可持续性强，服务对象总体满意度良好；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与改进。

2022 年度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对 2022 年度财政支出开展绩效评价的通知》（天财绩〔2023〕25 号）精神，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市住建局成立了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住建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财政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本级整体支出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分，基本支出的评价重点是厉行节约保运转，降低行政运行成本；项目支出的评价重点是立足建设促发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经相关业务科室全面综合评价，局机关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为 95 分。

2022 年度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部门自评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 (15)	目标 设定 (5)	职责明 确 (1)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 (1)； 不符合 (0)。	1
		活动合 规性 (2)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省委、省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 (2)； 其中一项不符合 (0)。	2
		活动合 理性 (2)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 (2)； 其中一项不符合 (0)。	2
	预算	部门绩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	得分=占比率×该指标分值。	5

	配置 (10)	效自评项目占比 (5)	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 占比率=(自评项目个数/所有项目个数)×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在职人员控制率 (5)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 的，得满分；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 115% 的，得 0 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 100%-115% 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在职人员控制率）—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在职人员控制率）—min（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5
	过程 (55)	预算完成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 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 的，得满分； 2. 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 的，得 0 分； 3. 预算完成率在 85%-95% 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max（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3
		预算调整率 (5)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1. 预算调整率等于 0 的，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 10% 的，得 0 分； 3. 预算调整率在 0-10% 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得分=[max（预算调整率）—某部门预算调整率]/[max（预算调整率）—min（预算调整率）]×该指标分值。	2
		支付进度率 (8)	部门季度支付数与季度任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支付进度率=(季度支付数/季度任务数)×100%。	按每一季度的执行情况分别进行打分，并将每季度的得分累加，总得分为：	8

			$w = \sum_{i=1}^n y_i$ $y_i = 2 \cdot \frac{1}{95\% - 85\%} \int_{85\%}^{x_i}$ 具体计算方法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案。	
	结转结余率 (4)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1. 结转结余率等于 0 的, 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50%的, 得 0 分; 3. 结转结余率在 0-50%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 (结转结余率) —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 (结转结余率) —min (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分值。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 得满分; 2. 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 105%的, 得 0 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在 100%-105%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max (公用经费控制率) —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 / [max (公用经费控制率) —min (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指标分值。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1.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 得满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90%的, 0 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 90%-100%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min (政府采购执行率)] / [max (政府采购执行率) —min (政府采购执行率)] ×该指标分值。	5
预算管理 (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	全部符合 (8); 符合其中七项 (6); 符合其中六项 (4);	8

		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情况； 6. 不存在挤占情况； 7. 不存在挪用情况； 8. 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符合其中五项（2）；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3）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1. 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全部符合（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3
	基础信息完善性（4）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 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符合全部四项（4）； 符合其中三项（2）； 符合其中两项（1）；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4
资产管理（8）	资产管理完整性（3）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资产保存完整； 2. 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帐实相符； 3.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	符合全部三项（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1）； 符合零项（0）。	3

			足额上缴。		
		固定资产利用率 (5)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 95% 的, 得满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 85% 的, 得 0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 85%-95% 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min (固定资产利用率)]/[max (固定资产利用率)-min (固定资产利用率)]×该指标分值。	5
产出 (20)	职责履行 (20)	项目实际完成率 (6)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	1. 项目实际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 的, 得满分; 2. 项目实际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 的, 得 0 分; 3. 项目实际完成率在 85%-95% 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实际完成率-min (项目实际完成率)]/[max (项目实际完成率)-min (项目实际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6
		项目质量达标率 (7)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1. 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 100% 的, 得满分; 2. 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 99% 的, 得 0 分; 3. 项目质量达标率在 99%-100% 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 (项目质量达标率)]/[max (项目质量达标率)-min (项目质量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 (7)	部门活动中达到绩效目标的关键指标个数与关键指标总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履职目标的实现程度。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关键指标达标个数/关键指标总个数)×100%。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是指完成关键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的 90% 及以上。	得分=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效果 (10)	工作成效 (5)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	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 分	5

	(5)	1. 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 2. 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社会效益(5)	社会公众满意度(5)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良好(3);合格(1);不合格(0)。	5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9 万元,执行数为 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已完成既定目标 46 个小区的全部改造内容;二是目前居民已获得改造内容完成后实实在在的“红利”,如屋顶不漏水、墙面不起皮、地面不积水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居民出资占比较少;二是改造思路不够开阔,连片改造工作力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鼓励居民出资参与老旧小区改造,增加居民投资占比;二是进一步细化改造方案,选取合适点位开展片区化改造,提升改造效果。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项目自评结果摘要

天门市2022年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是天门市重点民生工程,项目立项文件为《关于天门市2022年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天发改文〔2021〕213号),项目绩效目标为优。项目总投资为6566万元。已到位资金为

5172万元：其中中央资金到位926万元，省级奖补资金到位69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到位4000万元，社会资本到位109万元，居民出资68万元；剩余1394万元为政府补贴。资金全部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实施了屋面防水、外立面改造、楼梯间改造、雨污分流、给水改造、园建工程、路灯工程等。目前改造效果良好。

2022 年度天门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分配使用及绩效目标完成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分：98				
一、预算执行情况（20分）									
省级财政安排拨付资金额 （省级财政计划拨付到市县 金额）		省级财政实际拨付到市县资金额(A)		已拨付到项目资金额 (B)	未拨付项目资金额 （年终结余额）	资金执行 率(C=B/A)	得分(20 分*执行 率)		
69万元		69万元		69万元	0	100%	20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80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完成率 (C=B/A)	绩效目标 未完成原 因	得分(C*权 重分值)
产出指 标	项目产出 (40 分)	实际完成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计划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已完工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0	10	100%	无	15
		完成及时率 (1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0	10	100%	无	15
		质量达标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已验收通过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0分	10	10	100%	无	10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部分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自行确定权重。	10	10	100%	无	10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10	10	100%	无	10

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40分）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如果是定性指标，可按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10	10	100%	无	10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5	4	80%	无	4
		服务受益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5	4	80%	无	4
三、资金使用及项目完成情况									
序号	资金支持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完工或未完工、未实施）	奖补金额（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天门市2022年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对46个小区实施改造，进行屋面防水、外立面改造、楼梯间改造、雨污分流、给水改造、园建工程、路灯工程等	完工	69	0			
合计						69	0		
奖补资金未分配使用原因：无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与亮点			依托原产权单位、所在地社区居委会、居民代表，方案制定时，每个小区至少组织三次以上座谈会，充分征求各方意见，详细制定改造方案，同时后期与相关单位进行验收。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居民出资占比较少，改造思路不够开阔，连片改造工作力度不够。						
下一步改进措施与建议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鼓励居民出资参与老旧小区改造，增加居民投资占比，进一步细化改造方案，选取合适点位开展片区化改造，提升改造效果。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无						

2.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0 万元,执行数为 450 万元,完成预算 91.8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 2022 年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490.00 万元,资金支持项目共计 14 个,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92.80%;二是 2022 年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项目分布较广,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受益对象满意度均达成预期指标,对改善城乡环境,提升村庄整体形象,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城乡建设与发展每年的资金需求及实际投入都很大,但实际申报获得的以奖代补项目资金与实际投入资金不匹配,主要原因是基层工作人员整理相关申报材料不

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当前存在的问题，建议多组织基层工作人员参加相关的培训教育，提升基层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提高资料收集与整理的质量。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项目自评结果摘要

2022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490.00 万元，项目主要涉及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城镇、江汉平原地区乡村建设风貌管控试点、村庄环境整治、“最美口袋公园”奖励资金、地下基础设施普查引导资金、项目谋划调度引导资金、天门市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方案编制及数据对接等。项目资金由市财政局授权拨付给各项目施工单位，目前建设项目已全部完工，并达到预期目标。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引导资金分配使用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分：97.64		
一、预算执行情况（20分）									
省级财政安排拨付资金额（省级财政计划拨付到市资金额）		省级财政实际拨付到市资金额（A）		已拨付到项目资金额（B）	未拨付项目资金额（年终结余额）	资金执行率（C=B/A）	得分（20分*执行率）		
490万元		490万元		450万元	40万元	91.84%	18.37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完成率（C=B/A）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	得分（C*权重分值）
产出指标	项目产出（40分）	实际完成率（15分）	项目实施的产出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已完工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0	10	100%		15
		完成及时率（1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0	10	100%		15
		质量达标率（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已验收通过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0分	10	9.28	92.80%		9.28
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40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部分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并符合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进行选择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自行确定权重。 如果是定性指标，可按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8	8	100%		8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8	8	100%		8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8	8	100%		8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8	8	100%		8

		服务受益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评价程度。	满分值。	8	8	100%		8
三、资金使用及项目完成情况									
序号	资金支持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完工或未完工、未实施）	奖补金额（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	天门市皂市镇	皂市镇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城镇	皂市镇水府路六等路面维修、下水井维修、护栏更换等	完工	50	50			
2	净潭乡	净潭乡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城镇	净潭乡净潭小区交通路旧改新、老集贸市场改造、广场路改造等	完工	50	50			
3	天门市5个乡镇	江汉平原地区乡村建设风貌管控试点	皂市镇文墩村武荆连线路口临街面房屋立面改造、黄潭镇曾家新村危房拆除道路硬化、九真镇南堤村断头路硬化、小横塘村危房拆除路面硬化及沟渠清淤、汪场镇店村危房拆除及断头路连接等。	完工	100	100			
4	汪场镇金场村	汪场镇金场村村庄环境整治	道路加宽延伸等	完工	20	20			
5	净潭乡蒋场村	净潭乡蒋场村村庄环境整治	蒋场村蒋家场新街外立面改造	完工	20	20			
6	多祥镇达洲村	多祥镇达洲村村庄环境整治	通村公路改造等	完工	20	20			
7	卢市镇汉北村	卢市镇汉北村村庄环境整治	汉北村黄家大湾池塘清淤整形、新建码头、铺设泥管、周边路面硬化	完工	20	20			
8	张港镇郭榴村	张港镇郭榴村村庄环境整治	郭榴村七组通组公路建设	完工	20	20			
9	九真镇沟湾村	九真镇沟湾村村庄环境整治	沟湾村路面硬化	完工	20	20			
10	天门市园林绿化管理所	“最美口袋”公园	东环路交创业大道西北角口袋公园绿化	完工	20	20			
11	天门市住建局	地下基础设施普查	天门市部分路段地下管网排查	完工	40				
12	天门市住建局	项目谋划调度	2022年度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编制	完工	30	30			
13	中燃公司	城市燃气管道老旧更新改造	天门市2022年燃气管道防腐施工	完工	50	50			
14	天门市政务局	城乡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方案编制及数据对接	天门市数字城管平台升级改造	完工	30	30			
合计					490	450			
奖补资金未分配使用原因：项目已完工，正在准备拨付资料。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与亮点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与建议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1 万元，执行数为 272.98 万元，完成预算 52.4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自 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止正式运营以来，累计处理生活污水 1835358.89 立方米，尾水排放达到设计一级 A 排放标准；二是乡镇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是惠及 23 个乡镇的民生工程，项目建设之前，天门乡镇居民生活污水大部分都是未经处理的直接排放，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了极大破坏。建设完工正式运营乡镇后，各乡镇的生活生产污水应收尽收，通过污水厂处理后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经尾水管网排放，排放点也通过了环保部门和水利部门的论证批复。目前，该项目极大地改善了乡镇生态环境，有效减少了黑臭水体，改善了各乡镇人居环境及招商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厂站负荷率达不到规定标准，战线长，不便于监管。

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严格落实合同，聘请三方机构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高质高效的绩效考核，不断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充分发挥污水处理厂的营运效益，转变盈亏局面，在保障正常生产的情况下，项目略有盈余。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项目自评结果摘要

天门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 PPP 项目由 20 个乡镇厂站工程（PPP）和 23 个乡镇管网工程（EPC）两部分组成：一部分为新建生活污水处理厂 20 座，处理工艺采用：5 个 500T 厂站采用 CWT-A 设备；1000T、1500T、2000T、3500T 厂站采用 CAST+国产机械过滤器；日处理规模 25500t/d；排放标准：一级 A；二部分为新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涉及 23 个乡镇，主管总长约 300km。2020 年 7 月 24 日进入正式运营阶段，截止目前已正常试运营 2 年多。2022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 521.00 万元。主要用于奖补正式运营阶段的运营费。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资金分配使用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分：87.4

一、预算执行情况（20分）									
省级财政安排拨付资金额（省级财政计划拨付到市县级资金额）		省级财政实际拨付到市县级资金额（A）		已拨付到项目资金额（B）		未拨付项目资金额（年终结余额）		资金执行率（C=B/A）	得分（20分*执行率）
521万元		521万元		272.98万元		248.02万元		52.40%	10.48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完成率（C=B/A）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	得分（C*权重分值）
产出指标	项目产出（40分）	实际完成率（15分）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已完工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0	10	100.00%		15
		完成及时率（1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0	10	100.00%		15
		质量达标率（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已验收通过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0分	10	9	90.00%		9
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40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部分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自行确定权重。 如果是定性指标，可按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10	9	90.00%		9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10	10	100.00%		10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10	10	100.0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发展影响情况。		5	5	100.00%		5
		服务对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定分值。	5	4	80.00%		4
三、资金使用及项目完成情况									
序号	资金支持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完工或未完工、未实施）	奖补金额（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运行费	2022年7至10月运行服务费	完工	521	272.98			
合计					521	272.98			
奖补资金未分配使用原因：因当期施工进度未达到，工程拨款资料准备不齐全，近期待工程资料手续齐全后予以拨付。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与亮点			乡镇生活污水极大改善了乡镇生态环境，有效减少了黑臭水体，改善了老百姓生活环境。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个别厂站负荷率达不到规定标准，战线长，不利于监管。						
下一步改进措施与建议			建议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绩效评价。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无。						

4.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2 万元，执行数为 5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自 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止正式运营以来，累计处理生活污水 2401913.876 立方米，尾水排放达到设计一级 A 排放标准；二是乡镇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是惠及 23 个乡镇的民生工程，项目建设之前，天门乡镇居民生活污水大部分都是未经处理的直接排放，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了极大破坏。

建设完工正式运营乡镇后，各乡镇的生活生产污水应收尽收，通过污水厂处理后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经尾水管网排放，排放点也通过了环保部门和水利部门的论证批复。目前，该项目极大地改善了乡镇生态环境，有效减少了黑臭水体，改善了各乡镇人居环境及招商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厂站负荷率达不到规定标准，战线长，不便于监管。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严格落实合同，聘请三方机构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高质高效的绩效考核，不断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充分发挥污水处理厂的营运效益，转变盈亏局面，在保障正常生产的情况下，项目略有盈余。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项目自评结果摘要

天门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由 20 个乡镇厂站工程（PPP）和 23 个乡镇管网工程（EPC）两部分组成：一部分为新建生活污水处理厂 20 座，处理工艺采用：5 个 500T 厂站采用 CWT-A 设备；1000T、1500T、2000T、3500T 厂站采用 CAST+国产机械过滤器；日处理规模 25500t/d；排放标准：一级 A；二部分为新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涉及 23 个乡镇，主管总长约 300km。2020 年 7 月 24 日进入正式运营阶段，截止目前已正常试运营 2 年多。2022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 502.00 万元。主要用于奖补正式运营阶段的运营费。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资金

分配使用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分：97			
一、预算执行情况（20分）									
省级财政安排拨付资金额（省级财政计划拨付到市品金额）		省级财政实际拨付到市品资金额(A)		已拨付到项目资金额(B)	未拨付项目资金额（年终结余额）	资金执行率(C=B/A)	得分（20分*执行率）		
502万元		502万元		502万元	0万元	100.00%	20.00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完成率(C=B/A)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	得分(C*权重分值)
产出指标	项目产出（40分）	实际完成率（15分）	项目实施的计划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已完工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0	10	100.00%		15
		完成及时率（1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0	10	100.00%		15
		质量达标率（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已验收通过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0分	10	9	90.00%		9
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40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部分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自行确定权重。 如果是定性指标，可按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10	9	90.00%		9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10	10	100.00%		10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10	10	100.00%		10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5	5	100.00%		5

		服务对象对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定分值。	5	4	80.00%		4
三、资金使用及项目完成情况									
序号	资金支持项目单位名 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完工或 未完工、未实施）	奖补金额 （万元）	实际到位资 金（万元）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 运行费	2022年3至4月运行服务费	完工	89.15	89.15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 运行费	2022年5至6月运行服务费	完工	227.28	227.28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 运行费	2022年7至10月运行服务费	完工	185.57	185.57			
合计					502	502			
奖补资金未分配使用原因：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与亮点			乡镇生活污水极大改善了乡镇生态环境，有效减少了黑臭水体，改善了老百姓生活环境。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个别厂站负荷率达不到规定标准，战线长，不利于监管。						
下一步改进措施与建议			第 2 页 建议聘请三方机构进行绩效评价。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是有利于国家和人民的好事，意义重大。绩效评价结果的合理运用是财政绩效工作的核心和归宿，更是绩效预算和事后续效评价的有机结合点。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又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强化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为使绩效评价结果得到合理应用，建议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公布，将此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建设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

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报告时间： 2023 年 6 月

评价小组

组 长：文仁军

副组长：付春凯

成 员：李凯 刘杏榕 杨峰 万文 陈美文 孙修祥

章喆 吴国红

目录

一、引言

- （一）部门职责概述
- （二）部门支出描述
- （三）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二、绩效评价概述

- （一）绩效评价目的
-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 （三）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 （一）投入（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 （二）过程（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 （三）产出（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 （四）效果（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四、需要说明事项

五、绩效评价结论：

- （一）绩效评价得分
- （二）存在绩效问题

六、经验教训与建议

(一) 经验教训

(二) 建议

七、附件

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引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对 2022 年度财政支出开展绩效评价的通知》（天财绩〔2023〕25 号）精神，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市住建局成立了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住建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财政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本级整体支出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分，基本支出的评价重点是厉行节约保运转，降低行政运行成本；项目支出的评价重点是立足建设促发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经相关业务科室全面综合评价，局机关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为 95 分。现将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部门职责概述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为天门市政府职能部门，正科级。机关行政编制 23 名，实有在编在岗 22 人，内设 10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政工科(监察科)、政策法规

科(稽查执法科、行政审批服务科)、计划财务科(审计科)、城市建设科、村镇建设科、公用事业科、建筑管理科、房产管理科、智慧住建科。主要职能：一是负责指导住房保障、住房建设、住房制度改革；二是负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城市道路、桥梁、供水、供气、排水等基础设施的建设计划管理；三是主管全市建设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建设工程市场、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消防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四是负责城市供水业和燃气行业的监管工作，加强城市供水、排水、污水处理及其配套管网等公用设施建设、维护及运营管理；五是负责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拟订小城镇和村庄建设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

(二) 部门支出描述

1、收入决算：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8172.65 万元，比上年 15643.98 万元减少 7471.33 万元，减幅 47.7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64.17 万元，比上年 14724.63 万元减少 9860.46 万元，减幅 66.9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08.48 万元，比上年 889.35 万元增加 2419.13 万元，增幅 272.01%。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财政减少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用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减少，增加了政府性基金项目

资金预算。总量减少。

2、支出决算：

2022 年财政拨款支出 12029.82 万元，比上年 15643.98 万元减少 3614.16 万元，减幅 23.10%。其中：基本支出 389.12 万元，比上年 254.98 万元增加 134.14 万元，增幅 52.61%。项目支出 11640.70 万元，比上年 15389.00 万元减少 3748.30 万元，减幅 24.36%。基本支出增加的原因是 2022 年度列支了公务员基础绩效奖及 2 名退休人员列支了退休清算的职业年金单位部分。项目支出减少的原因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略有减少。

3、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2022 年工作完成情况

（一）加快推进城市提质工程

改出老旧小区“新面貌”。把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与“一下三民”实践活动紧密结合，积极探索实践共同缔造工作理念，投资 6566 万元，实施 46 个老旧小区改造，惠及 1876 户，解决居民“急难愁盼”问题，让幸福感在家门口“升级”。**答好市政建设“常规题”。**投资 4.88 亿元，实施建设计划内项目 43 个，已完成汉北河路供水管网改造、武装部民兵训练基地建设等 26 项工程。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新入库项目 13 个，入库金额 8.27 亿元，入库完成投资额 6.7 亿元，均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实施市政设施网格化管理，维修破损人行道

7434m²、渠化岛 85m²，维修雨污井盖 810 套，清疏雨污水管道 182km，清掏检查井 6786 座，清淤量约 2350m³。**整治城区内涝“风险点”**。坚持问题导向，开展积水路段和易涝点位摸排，聘请专业机构，分析积水原因，研究制定“一点一策”治理方案和个性应急处理措施。增设 30 处雨水收集口及连接管，更换 11 条雨水管道，改造 5 处检查井，新建 3 座排涝泵站和北湖自流闸、南湖污水节制闸，完成实验高中、景天建材城等 26 处易涝点整治。

（二）持续改善村镇人居环境

扎实推进房屋安全整治。坚持属地摸排和行业管理单位摸排相结合，统筹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全市自建房 774477 个图斑已全部排查完成，15492 栋存在隐患的自建房已全部完成鉴定、整治。**全面“擦亮小城镇”**。以“七补齐”为抓手，按照“一乡镇一方案”，推进“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城镇三年行动，23 个乡镇实施项目 189 个，已全部完成建设。**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农村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对符合政策条件的对象，做到发现一户、改造一户、补助一户。**推广农村建筑风貌**。印发《天门市村镇建筑风貌研究—建筑图集》，并采用二维码形式推广图集。

（三）不断提升公用服务水平

强化用气保障。大力推进管网向村庄延伸，督促燃气企业倒排工期，实现“村村通”目标。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

日行动”，排查重点场所 1871 处，累计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456 条。**强化供水保障。**完成二水厂扩建工程并投入运行，日供水量提升至 20 万吨，有效保障城区生产生活用水。**强化服务提升。**推行水电气网用能要素联动报装，做到“零资料”“零跑腿”。严格落实工商用户建筑区划红线外用水用气工程安装“零投资”，降低企业用水用气获得费用。

（四）全力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促进行业平稳发展。全年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150.03 亿元，新增建筑服务业市场主体 15 家，新入库建筑企业 10 家。超额完成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年度目标任务。**加强施工安全管理。**开展巡查检查及差异化监管 1300 余次，下达整改通知 210 份，排查一般安全隐患 830 条，均已督促整改。组织开展防高坠专项行动，对重点部位拉网式排查 4 次，发现安全隐患 514 条，下达整改通知书 94 份，约谈项目 19 个。**持续净化建筑市场。**强化资质审批事中事后监管，持续抓好建筑市场秩序整治行动，依法打击建筑市场“三包一挂”等违法违规及行业乱象行为，累计移交城管执法局案卷 30 个。强化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开展专项督查 3 次，协助人社部门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 10 件。

（五）扎实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提升污水处理质效。完成黄金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工程，日处理规模从 8 万吨提升到 10.5 万吨，总处理能力达 15.05 万吨，全年累计处理水量 4080.09 万吨，平均负荷率

76%。对 20 个乡镇污水管网进行拉网式排查，摸清管网应建未建、应接未接、堵塞渗漏情况，督促责任单位整改。严格落实按效付费，有序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费征收工作。**推进非法商混站整治。**组织专项巡查 25 次，下达督办通知书、停工整改通知书 8 份，发函督促乡镇履行属地管理责任，严防非法小商混站死灰复燃。**加强施工扬尘治理。**开展常态化巡查 60 余次，量化考评 12 次，下达整改通知书 65 份，停工通知书 5 份，督促工地更换围挡 3000 余米，增设公益广告 2500 余米。

（六）统筹推进“工改”落地落实

全流程精简。将政府投资项目、社会投资项目、工业项目、带方案出让类项目、市政类线性项目、改造类（规划条件不变）项目审批时间分别压缩至 70、40、25、30、30、20 个工作日。**全过程优化。**制定工程规划许可豁免清单，36 类项目免于或无需办理。缩小施工许可办证范围，低风险项目不再要求办理。推进图审改革，6 类低风险项目取消施工图审查。简化施工许可证前置条件，理顺补办程序。分类制定竣工验收备案容缺审批办法。**全方位保障。**对工业投资、重点商贸和投资 500 万元以上的农业产业化项目，提供全方位工程报建手续导办服务。推进产业项目建设工程单体提前综合竣工验收，助力项目早日投产。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住建局本级财政预算资金的落实情况、资金使用效率、资金管理及项目执行情况，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等内容。我们按照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管理要求，一是进行了前期准备工作：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办公室牵头，财务科配合，组织相关科室召开了专题会议，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明确科室责任，确定评价指标细则；二是各科室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项目建设推进工作进行梳理，按照要求展开自评工作，并将评价结果报办公室；三是综合评价，出具评价报告：办公室和财务科在科室自评的基础上，查阅相关科室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和财务凭证，现场进行询查和核实，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市住建局 2022 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到位，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 95 分，等级为优秀。

（三）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财政预算收支绩效管理是一项目综合性的财政管理工作，要实现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的有机结合，在我们部门整体推进还在尝试过程，对于干部综合素质要求较高，站位不同，会影响评价结果，也会影响结果应用，同时影响预算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及使用效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一）投入（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投入：得分 15 分

职责明确得 1 分、活动合规性得 2 分、活动合理性得 2 分；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得 5 分、在职人员控制率得 5 分。

绩效分析：本部门的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本部门的活动在职责范围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部门活动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可量化，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的占比率为 100%，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

（二）过程（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过程：得分 50 分

预算完成率得 3 分、预算调整率得 2 分、支付进度率得 8 分，结转结余率得 4 分、公用经费控制率得 5 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得 5 分；资金使用合规性得 8 分、预决算信息公开

得 3 分、基础信息完善性得 4 分；资产管理完整性 3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得 5 分。

绩效分析：本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率为 100%，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为 0。支付进度率为 100%，结余结转率为 0，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 100%，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审批程序，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完全合规。本部门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布部门本年度预决算信息。资产信息纳入国有资产登记，资产基础信息完整，资产保存完整、处置规范、账务管理合规，固定资产使用率为 100%。

（三）产出（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产出：得分 20 分

项目实际完成率得 6 分、活动质量达标率得 7 分、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得 7 分。

绩效分析：项目实际完成率为 100%，活动质量达标率 100%，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为 100%。

（四）效果（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效果：得分 10 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得分 5 分、社会公众满意度得分 5 分。

绩效分析：财政部门对本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了核查评价，本部门也对项目进行了绩效管理工作评价。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部门履职效果、解决职工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公众对本部门服务水平表示满意。

综合上述，市住建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95 分。

四、需要说明事项

本报告是评价小组根据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财务科提供的资料及实地调查基础上编制的，可能有一定局限性。我们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还在学习推进过程，站位不同，会影响评价结果。

五、绩效评价结论

2022年度市住建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95分。

2022 年，市住建局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安排，围绕市委、市政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蓝图，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

（一）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 100%；“三公”经费支出未突破年初预算。

（二）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除专项预算的追加和政策性调资预算的追加外，本年部门预算未进行预算相关事项的调整；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六、经验教训与建议

（一）经验教训

住建局建设及监管的建设项目都是推进城市建设发展，完善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功能的民生工程，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老百姓期盼指数高，对我们的日常建设及监管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资金需求量大，资金缺口大。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要求更高。

（二）建议

1、提前谋划，科学合理编制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加强项目资金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

2、精准施策，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3、统筹兼顾，加大项目资金的拨付力度。

七、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二、1.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奖 补资金绩效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天门市 2022 年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是天门市重点民生工程，项目立项文件为《关于天门市 2022 年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天发改文〔2021〕213 号），项目绩效目标为优。项目总投资为 6566 万元。已到位资金为 517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到位 926 万元，省级奖补资金到位 6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到位 4000 万元，社会资本到位 109 万元，居民出资 68 万元；剩余 1394 万元为政府补贴。资金全部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实施了屋面防水、外立面改造、楼梯间改造、雨污分流、给水改造、园建工程、路灯工程等。目前改造效果良好。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省级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到位 69 万元。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资金执行过程中严格落实专款专用，按合同约定拨付。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拨付过程中严格执行审批流程，只能拨付至施工单

位账户。

三、绩效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一）项目建设具体安排情况。

天门市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于 2022 年 2 月 20 日启动，11 月 30 日完成，过程中严格按设计图纸实施，高质量完成既定改造内容。

（二）项目建设目标完成情况及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项目产出完成情况。

已完成既定目标 46 个小区的全部改造内容。

2. 项目效益完成情况。

目前居民已获得改造内容完成后实实在在的“红利”，如屋顶不漏水、墙面不起皮、地面不积水等。

四、经验与存在的问题

（一）资金管理方面。

居民出资占比较少。

（二）项目管理方面。

经验为方案制定时充分征求居民意见：依托原产权单位、所在地社区居委会、居民代表，方案制定时，每个小区至少组织三次以上座谈会，充分征求各方意见，详细制定改造方案，同时后期与相关单位进行验收。

问题为改造思路不够开阔，连片改造工作力度不够。

五、建议和改进举措

（一）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鼓励居民出资参与老旧小区

区改造，增加居民投资占比。

（二）进一步细化改造方案，选取合适点位开展片区化改造，提升改造效果。

六、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自评时，主要问题为电梯加装不足，今年已发动人民大道税务小区加装两部电梯，进一步提升改造效果。同时对加装电梯提供了极好的思路，目前加装方案已出台，参与片区化改造的小区予以补贴 10 万。

七、自评得分总体情况

（见附件 2 表格）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3 月 7 日

2.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 以奖代补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490.00 万元，项目主要涉及擦亮小城镇建设美

丽城镇、江汉平原地区乡村建设风貌管控试点、村庄环境整治、“最美口袋公园”奖励资金、地下基础设施普查引导资金、项目谋划调度引导资金、天门市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方案编制及数据对接等。项目资金由市财政局授权拨付给各项目施工单位，目前建设项目已全部完工，并达到预期目标。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2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到位资金 490.00 万元。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490.00 万元，资金支持项目共计 14 个。根据建设项目完成进度已拨付 13 个项目共计资金 450 万元，剩余 1 个未拨付项目资金共计 40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91.84%。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政资金拨付审批程序执行。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项目资金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按照“专项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三、绩效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建设具体安排情况

2022 年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490.00 万元，项目主要涉及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城镇、江汉平原地区乡村建设风貌管控试点、村庄环境整治、“最美口袋公园”奖励资金、地下基础设施普查引导资金、项目谋划调度引导资金、天门市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方案编制及数据对接等。其中，皂市镇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城镇 50.00 万元已拨付；净潭乡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城镇 50.00 万元已拨付；江汉平原地区乡村建设风貌管控试点 5 个项目共计 100 万元已拨付；汪场镇金场村村庄环境整治 20 万元已拨付；净潭乡蒋场村村庄环境整治 20 万元已拨付；多祥镇达洲村村庄环境整治 20 万元已拨付；卢市镇汉北村村庄环境整治 20 万元已拨付；张港镇郭档村村庄环境整治 20 万元已拨付；九真镇沟湾村村庄环境整治 20 万元已拨付；城管局“最美口袋公园”奖励资金 20 万元已拨付；住建局地下基础设施普查引导资金天门市城区部分路段地下管网排查项目已完成，正在准备拨付资料，40 万元未拨付；住建局项目谋划调度引导资金 30 万元已拨付；中燃公司天门市城市燃气管道防腐项目 50 万元已拨付；政务局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30 万元已拨付。

（二）项目建设目标完成情况及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项目产出完成情况

2022 年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490.00 万元，资金支持项目共计 14 个，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92.80%。

2. 项目效益完成情况

2022 年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项目分布较广，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受益对象满意度均达成预期指标，对改善城乡环境，提升村庄整体形象，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

四、经验与存在的问题

城乡建设与发展每年的资金需求及实际投入都很大，但实际申报获得的以奖代补项目资金与实际投入资金不匹配，主要原因是基层工作人员整理相关申报资料不到位。

五、建议和改进举措

针对当前存在的问题，建议多组织基层工作人员参加相关的培训教育，提升基层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提高资料收集与整理的质量。

六、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针对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提出的问题已制定相应整改措施并进行整改。

七、自评得分总体情况

见附件 2 表格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3 月 7 日

3.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省住建厅：

按照省住建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省级住建领域以奖代补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成立了自查小组，对 2022 年省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管理绩效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天门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由 20 个乡镇厂站工程（PPP）和 23 个乡镇管网工程（EPC）两部分组成：一部分为新建生活污水处理厂 20 座，处理工艺采用：5 个 500T 厂站采用 CWT-A 设备；1000T、1500T、2000T、3500T 厂站采用 CAST+国产机械过滤器；日处理规模 25500t/d；排放标准：一级 A；二部分为新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涉及 23 个乡镇，主管总长约 300km。2020 年 7 月 24 日进入正式运营阶段，截

止目前已正常试运营 2 年多。

2022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 521.00 万元。主要用于奖补正式运营阶段的运营费。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2 年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到位 521.00 万元。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 521.00 万元，财政已拨付 2022 年 7 月至 2022 年 10 月期间的运营服务费 272.98 万元，尚余 248.02 万元未拨付。因当期施工进度未达到，工程拨款资料准备不齐全，近期待工程资料手续齐全后予以拨付。已拨资金均投入项目运营。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拨付管理严格按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政审批程序执行。专款专用，按照单位运营产值，交由第三方咨询公司验收核实后，再由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的公用事业管理局对达标水量进行核实，提交拨付申请资料，审核同意后拨付。项目实施过程中，对资金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作为日常污水处理服务费。按照“专项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且规范、有效作用。

三、绩效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建设具体安排情况。

2020 年 7 月 24 日起正式运营，截止目前，运营正常。

（二）项目建设目标完成情况及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项目产出完成情况

自 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止正式运营以来，累计处理生活污水 1835358.89 立方米，尾水排放达到设计一级 A 排放标准。

2. 项目效益完成情况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是惠及 23 个乡镇的民生工程，项目建设之前，天门乡镇居民生活污水大部分都是未经处理的直接排放，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了极大破坏。建设完工正式运营乡镇后，各乡镇的生活生产污水应收尽收，通过污水厂处理后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经尾水管网排放，排放点也通过了环保部门和水利部门的论证批复。目前，该项目极大地改善了乡镇生态环境，有效减少了黑臭水体，改善了各乡镇人居环境及招商环境。

四、经验与存在的问题

（一）资金管理方面。

资金管理透明公开，资金的拨付、使用均在各级监管下，按照严格流程完成收入和支出。每笔款项支出有依据、有审批、有痕迹，公开透明。确保项目资金安全使用、高效使用、

专款专用。

（二）项目管理方面。

天门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属财政部第四批示范项目，也是我市重点项目。该项目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 BOT 模式合作 30 年，其中建设期为 2 年，运营维护期 28 年。2019 年进入试运营维护期，2047 年期满由社会资本按 PPP 项目合同约定将项目向政府移交。目前该项目污水处理价 2.09 元/吨通过招投标程序确定，污水处理量按表由各乡镇处理站上报，市公用事业管理局通过第三方核实。分期按量拨款，每年进行绩效考核。

（三）其他方面。

正式运营后我们发现个别厂站负荷率达不到规定要求，污水费征收不到位等问题。针对这种情况我们已经组织了专班，制定了整改方案，近期将对各乡镇厂的污水管网进行排查，找出症结所在，逐步整改到位。

五、建议和改进举措

目前，项目运营情况良好。建议严格落实合同，聘请三方机构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高质高效的绩效考核，不断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充分发挥污水处理厂的营运效益，转变盈亏局面，在保障正常生产的情况下，项目略有盈余。

六、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针对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提出的问题已制定相应整改

措施并进行整改。

七、自评得分总体情况

见附件 2 表格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3 月 13 日

4.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 以奖代补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省住建厅：

按照省住建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省级住建领域以奖代补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成立了自查小组，对 2022 年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管理绩效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情况如下：

二、基本情况

天门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 PPP 项目由 20 个乡镇厂站工程（PPP）和 23 个乡镇管网工程（EPC）两部分组成：一部分为新建生活污水处理厂 20 座，处理工艺采用：5 个 500T 厂站采用 CWT-A 设备；1000T、1500T、2000T、3500T 厂站采用 CAST+国产机械过滤器；日处理规模 25500t/d；排放标准：一级 A；二部分为新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涉及 23 个乡镇，主

管总长约 300km。2020 年 7 月 24 日进入正式运营阶段，截止目前已正常试运营 2 年多。

2022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 502.00 万元。主要用于奖补正式运营阶段的运营费。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2 年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以奖代补资金到位 502.00 万元。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 502.00 万元，财政已拨付 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10 月期间的运营服务费 502.00 万元。已拨资金均投入项目运营。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拨付管理严格按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政审批程序执行。专款专用，按照单位运营产值，交由第三方咨询公司验收核实后，再由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的公用事业管理局对达标水量进行核实，提交拨付申请资料，审核同意后拨付。项目实施过程中，对资金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作为日常污水处理服务费。按照“专项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且规范、有效作用。

三、绩效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建设具体安排情况。

2020 年 7 月 24 日起正式运营，截止目前，运营正常。

（二）项目建设目标完成情况及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项目产出完成情况

自 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止正式运营以来，累计处理生活污水 2401913.876 立方米，尾水排放达到设计一级 A 排放标准。

2. 项目效益完成情况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是惠及 23 个乡镇的民生工程，项目建设之前，天门乡镇居民生活污水大部分都是未经处理的直接排放，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了极大破坏。建设完工正式运营乡镇后，各乡镇的生活生产污水应收尽收，通过污水厂处理后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经尾水管网排放，排放点也通过了环保部门和水利部门的论证批复。目前，该项目极大地改善了乡镇生态环境，有效减少了黑臭水体，改善了各乡镇人居环境及招商环境。

四、经验与存在的问题

（一）资金管理方面。

资金管理透明公开，资金的拨付、使用均在各级监管下，按照严格流程完成收入和支出。每笔款项支出有依据、有审批、有痕迹，公开透明。确保项目资金安全使用、高效使用、

专款专用。

（二）项目管理方面。

天门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属财政部第四批示范项目，也是我市重点项目。该项目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 BOT 模式合作 30 年，其中建设期为 2 年，运营维护期 28 年。2019 年进入试运营维护期，2047 年期满由社会资本按 PPP 项目合同约定将项目向政府移交。目前该项目污水处理价 2.09 元/吨通过招投标程序确定，污水处理量按表由各乡镇处理站上报，市公用事业管理局通过第三方核实。分期按量拨款，每年进行绩效考核。

（四）其他方面。

正式运营后我们发现个别厂站负荷率达不到规定要求，污水费征收不到位等问题。针对这种情况我们已经组织了专班，制定了整改方案，近期将对各乡镇厂的污水管网进行排查，找出症结所在，逐步整改到位。

五、建议和改进举措

目前，项目运营情况良好。建议严格落实合同，聘请三方机构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高质高效的绩效考核，不断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充分发挥污水处理厂的营运效益，转变盈亏局面，在保障正常生产的情况下，项目略有盈余。

六、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针对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提出的问题已制定相应整改

措施并进行整改。

七、自评得分总体情况

见附件 2 表格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3 月 13 日